

電話號碼 : (852) 2810 2022
傳真號碼 : (852) 2840 0569

(翻 譯 本)

香港 中環
花園道 3 號
萬國寶通銀行大廈 3 樓
立法會秘書處
財經事務委員會秘書
陳美卿女士

陳女士：

財經事務委員會
向委員會簡介香港金融管理局年度預算

感謝您 1 月 7 日的來信。您在信件中轉達劉慧卿議員的建議，指應該邀請金管局代表向委員會簡介其年度預算。

正如財政司司長在 2004 年 2 月 2 日的委員會會議上所解釋，金管局的年度預算是由其管治委員會仔細審查，再經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認可，最後由司長親自批准。現行的安排行之有效，讓金管局在調動資源時既有足夠的靈活性，同時又具有適當制衡，更可確保金管局的運作免受政治影響。這個安排與《外匯基金條例》的規定一致，該條例定明財政司司長掌有外匯基金的控制權，財政司司長在行使這項控制權時，須諮詢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

然而，正如委員會所知，金管局管治委員會正檢討金管局 2004 年年報內披露金管局行政支出的問題。財政司司長會邀請管治委員會在檢討過程中一併考慮劉慧卿議員提出的新建議。

財政司司長政務助理袁莎妮

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